

北京市海淀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第一号)

北京市海淀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北京市海淀区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海淀调查队 北京市海淀区经济社会调查队

2015年2月

为了全面调查北京市海淀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及布局，查实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创意产业、生产性服务业以及中小微企业的发展状况，全面更新和维护可视化空间地理信息系统，为海淀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加快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科学制定“十三五”发展规划，发挥智库和参谋助手的作用，本区组织实施了北京市海淀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这次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1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13年年度资料。普查对象是全区辖区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单位基本属性、从业人员和生产经营情况等。

经过全区各级普查机构和有关部门及全区普查人员的共同努力，北京市海淀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的登记填报及数据审核汇总工作基本完成。北京市海淀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采取抽样方法，对29个街道（镇）的数据质量进行了检查验收，综合差错率为2.4%，数据质量达到预期目标要求。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要求，北京市海淀区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第一号公报发布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2013年末，北京市海淀区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法人单位12.9万个，比2008

年末（2008年是北京市海淀区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年份）增加4.6万个，增长55.4%；产业活动单位1.2万个，增加0.4万个，增长50.0%（详见表1）。

表1 单位基本情况^[注-]

	单位数(万个)	比重 (%)
法人单位	12.9	100.0
企业	12.5	96.9
机关、事业单位	0.2	1.4
社会团体和其他法人	0.2	1.7
产业活动单位	1.2	100.0
第二产业	0.03	2.9
第三产业	1.2	97.1

2013年末，北京市海淀区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企业法人单位（注：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12.5万个，比2008年末增加4.6万个，增长58.2%。其中，内资企业12.2万个，占98.0%；港澳台商投资企业911个，占0.7%；外商投资企业1544个，占1.2%。内资企业中，国有企业1246个，占1.0%；集体企业1388个，占1.1%；股份合作企业3940个，占3.2%；联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共3.6万个，占29.0%；私营企业7.9万个，占63.5%；其他内资企业389个，占0.3%（详见表2）。

表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

	单位数(个)	比重 (%)
合 计	124914	100.0
内资	122459	98.0
国有	1246	1.0
集体	1388	1.1
股份合作	3940	3.2
国有联营	18	0.01
集体联营	53	0.04
国有与集体联营	26	0.02
其他联营	95	0.1
国有独资公司	267	0.2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3841	27.1
股份有限公司	1868	1.5
私营独资	6543	5.2
私营合伙	2274	1.8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68993	55.2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1518	1.2
其他	389	0.3

续表

港澳台商投资	911	0.7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222	0.2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	21	0.02
港澳台商独资	640	0.5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6	0.02
其他港澳台商投资	2	0.002
外商投资	1544	1.2
中外合资经营	469	0.4
中外合作经营	43	0.03
外资企业	971	0.8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3	0.04
其他外商投资	8	0.01

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中，法人单位数排在前三位的是中关村街道、上地街道和海淀街道，分别有法人单位 18265 个、14081 个和 13512 个，分别占全区二、三产业法人单位的 14.2%、10.9%和 10.5%。产业活动单位数排在前三位的是海淀街道、中关村街道和曙光街道，分别有产业活动单位 1573 个、1272 个和 977 个，占全区产业活动单位的 13.2%、10.7%和 8.2%（详见表 3）。

表 3 单位的地区分布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单位数（个）	比重（%）	单位数（个）	比重（%）
合 计	128917	100.0	11900	100.0
万寿路街道	5575	4.3	683	5.7
永定路街道	357	0.3	50	0.4
羊坊店街道	3640	2.8	690	5.8
甘家口街道	5155	4.0	631	5.3
八里庄街道	6683	5.2	448	3.8
紫竹院街道	6266	4.9	493	4.1
北下关街道	7534	5.8	659	5.5
北太平庄街道	4688	3.6	537	4.5
学院路街道	5555	4.3	598	5.0
中关村街道	18265	14.2	1272	10.7
海淀街道	13512	10.5	1573	13.2
青龙桥街道	1305	1.0	173	1.5
清华园街道	1469	1.1	135	1.1
燕园街道	697	0.5	65	0.5

续表

香山街道	371	0.3	44	0.4
清河街道	5138	4.0	349	2.9
花园路街道	5150	4.0	486	4.1
西三旗街道	4786	3.7	286	2.4
马连洼街道	1732	1.3	302	2.5
田村路街道	2350	1.8	198	1.7
上地街道	14081	10.9	389	3.3
海淀镇	459	0.4	22	0.2
东升镇	1357	1.1	124	1.0
曙光街道	4263	3.3	977	8.2
温泉镇	739	0.6	95	0.8
四季青镇	4048	3.1	311	2.6
西北旺镇	2093	1.6	165	1.4
苏家坨镇	951	0.7	82	0.7
上庄镇	698	0.5	63	0.5

法人单位主要集中在以下 5 个行业：批发和零售业 37026 个，占 28.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460 个，占 20.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558 个，占 18.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577 个，占 12.9%；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45 个，占 3.8%（详见表 4）。

产业活动单位主要集中在以下 5 个行业：批发和零售业 4516 个，占 37.9%；住宿和餐饮业 1184 个，占 9.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4 个，占 8.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66 个，占 7.3%；金融业 854 个，占 7.2%。

表 4 单位的行业分布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单位数(个)	比重 (%)	单位数 (个)	比重 (%)
按产业分	128917	100.0	11900	100.0
第二产业	4058	3.1	349	2.9
第三产业	124859	96.9	11551	97.1
按行业分	128917	100.0	11900	100.0
采矿业	8	0.01	3	0.03
制造业	2471	1.9	120	1.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7	0.03	15	0.1
建筑业	1574	1.2	212	1.8
批发和零售业	37026	28.7	4516	37.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42	0.8	336	2.8
住宿和餐饮业	3145	2.4	1184	9.9

续表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460	20.5	866	7.3
金融业	830	0.6	854	7.2
房地产业	2588	2.0	829	7.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558	18.3	1004	8.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577	12.9	512	4.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22	0.5	42	0.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275	2.5	531	4.5
教育	2568	2.0	181	1.5
卫生和社会工作	538	0.4	154	1.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45	3.8	162	1.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753	1.4	379	3.2

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共有从业人员242.6万人^[注二]，比2008年末增加57.8万人，增长31.3%。其中，第二产业从业人员26.6万人，减少1.4万人，减少5.0%；第三产业从业人员216.0万人，增加59.2万人，增长37.8%。在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9.0万人，占24.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2.8万人，占13.5%；批发和零售业27.2万人，占11.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3.2万人，占9.6%；教育18.5万人，占7.6%（详见表5）。

表5 法人单位从业人员的行业分布

	从业人员(万人)	比重(%)
合 计	242.6	100.0
按产业分		
第二产业	26.6	11.0
第三产业	216.0	89.0
按行业分		
采矿业	0.04	0.02
制造业	16.4	6.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3	0.1
建筑业	9.8	4.0
批发和零售业	27.2	11.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8	4.5
住宿和餐饮业	9.6	4.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9.0	24.3
金融业	4.6	1.9
房地产业	7.9	3.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2	9.6

续表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2.8	13.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2	0.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8	1.6
教育	18.5	7.6
卫生和社会工作	3.6	1.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5	2.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6.1	2.5

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中，从业人员数排在前三位的是上地街道、中关村街道和海淀街道，分别有从业人员 25.9 万人、23.6 万人和 23.1 万人，分别占全区二、三产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的 10.7%、9.7%和 9.5%（详见表 6）。

表 6 法人单位从业人员的地区分布

	从业人员(人)	比重 (%)
合 计	2426333	100.0
万寿路街道	103691	4.3
永定路街道	27802	1.1
羊坊店街道	178096	7.3
甘家口街道	127276	5.2
八里庄街道	99320	4.1
紫竹院街道	134082	5.5
北下关街道	168188	6.9
北太平庄街道	99263	4.1
学院路街道	137318	5.7
中关村街道	235880	9.7
海淀街道	230807	9.5
青龙桥街道	22036	0.9
清华园街道	52986	2.2
燕园街道	23434	1.0
香山街道	7962	0.3
清河街道	46902	1.9
花园路街道	138050	5.7
西三旗街道	48398	2.0
马连洼街道	22077	0.9
田村路街道	36448	1.5
上地街道	259055	10.7
海淀镇	11492	0.5
东升镇	15703	0.6
曙光街道	50203	2.1
温泉镇	17062	0.7
四季青镇	64262	2.6
西北旺镇	48028	2.0
苏家坨镇	14815	0.6
上庄镇	5697	0.2

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179.2 万人，占 87.7%；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1.3 万人，占 5.5%；外商投资企业 13.8 万人，占 6.8%；内资企业中，国有企业 16.4 万人，占 8.0%；集体企业 2.3 万人，占 1.1%；股份合作企业 2.4 万人，占 1.2%；联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89.8 万人，占 44.0%；私营企业 68.0 万人，占 33.3%；其他内资企业 0.3 万人，占 0.1%（详见表 7）。

表 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人)	比重(%)
合 计	2042528	100.0
内资	1791554	87.7
国有	163812	8.0
集体	23255	1.1
股份合作	23694	1.2
国有联营	654	0.03
集体联营	218	0.01
国有与集体联营	297	0.01
其他联营	365	0.02
国有独资公司	42958	2.1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62380	32.4
股份有限公司	191047	9.4
私营独资	20408	1.0
私营合伙	16639	0.8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610637	29.9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32556	1.6
其他	2634	0.1
港澳台商投资	112615	5.5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40436	2.0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	1399	0.1
港澳台商独资	65772	3.2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5	0.2
其他港澳台商投资	3	...
外商投资	138359	6.8
中外合资经营	35243	1.7
中外合作经营	2416	0.1
外资企业	99768	4.9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09	0.04
其他外商投资	23	0.001

三、资产总量

2013 年末，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法人单位资产总量为 140979.8 亿元^[注三]，比 2008 年末增加 70989.4 亿元，增长 101.4%。其中，内资 135372.3 亿元，占 96.0%；港澳台商投资

2486.6 亿元，占 1.8%；外商投资 3120.9 亿元，占 2.2%。内资中，国有 19796.2 亿元，占 14.0%；集体 702.2 亿元，占 0.5%；股份合作 100.9 亿元，占 0.1%；联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108058.5 亿元，占 76.6%（详见表 8）。

表 8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法人单位资产总量

	资产总量（亿元）	比重（%）
合 计	140979.8	100.0
内资	135372.3	96.0
国有	19796.2	14.0
集体	702.2	0.5
股份合作	100.9	0.1
国有联营	5.4	0.004
集体联营	1.0	0.001
国有与集体联营	3.2	0.002
其他联营	3.6	0.003
国有独资公司	4153.3	2.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3483.8	16.7
股份有限公司	80408.3	57.0
私营独资	90.9	0.1
私营合伙	427.1	0.3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5493.5	3.9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374.3	0.3
其他	328.7	0.2
港澳台商投资	2486.6	1.8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671.7	0.5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	34.6	0.02
港澳台商独资	1444.1	1.0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35.8	0.2
其他港澳台商投资	0.4	...
外商投资	3120.9	2.2
中外合资经营	1847.1	1.3
中外合作经营	100.4	0.1
外资企业	1058.0	0.8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5.1	0.1
其他外商投资	0.3	...

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法人单位资产总量主要集中在以下 5 个行业：金融业 72599.5 亿元，占 5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853.9 亿元，占 15.5%；批发和零售业 7616.9 亿元，占 5.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732.7 亿元，占 4.8%；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700.6 亿元，占 4.8%（详见表 9）。

表9 按行业分组的法人单位资产总量

	资产总量（亿元）	比重（%）
合 计	140979.8	100.0
按产业分		
第二产业	8925.3	6.3
第三产业	132054.5	93.7
按行业分		
采矿业	7.5	0.01
制造业	3666.0	2.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6.5	0.03
建筑业	5207.8	3.7
批发和零售业	7616.9	5.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845.7	3.4
住宿和餐饮业	346.9	0.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732.7	4.8
金融业	72599.5	51.5
房地产业	5833.8	4.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853.9	15.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700.6	4.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5.4	0.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88.9	0.3
教育	2024.7	1.4
卫生和社会工作	168.8	0.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64.1	1.3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740.1	0.5

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法人单位中，资产总量排在前三位的是羊坊店街道、甘家口街道和海淀街道，资产总量分别达到 77056.8 亿元、11049.2 亿元和 8054.2 亿元，分别占全区二、三产业法人单位资产总量的 54.7%、7.8%和 5.7%（详见表 10）。

表10 按地区分组的法人单位资产总量

	资产总量（亿元）	比重（%）
合 计	140979.8	100.0
万寿路街道	5025.2	3.6
永定路街道	483.1	0.3
羊坊店街道	77056.8	54.7
甘家口街道	11049.2	7.8
八里庄街道	1441.1	1.0
紫竹院街道	3789.3	2.7
北下关街道	2546.6	1.8
北太平庄街道	4542.0	3.2
学院路街道	1907.2	1.4
中关村街道	3917.0	2.8

续表

海淀街道	8054.2	5.7
青龙桥街道	1207.7	0.9
清华园街道	1566.7	1.1
燕园街道	1973.1	1.4
香山街道	115.9	0.1
清河街道	555.8	0.4
花园路街道	3113.0	2.2
西三旗街道	576.5	0.4
马连洼街道	371.8	0.3
田村路街道	622.2	0.4
上地街道	3718.7	2.6
海淀镇	169.8	0.1
东升镇	315.0	0.2
曙光街道	2908.8	2.1
温泉镇	322.0	0.2
四季青镇	2197.6	1.6
西北旺镇	1157.3	0.8
苏家坨镇	205.9	0.1
上庄镇	70.3	0.05

四、企业实收资本

2013年末，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企业法人单位（注：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法人单位和执行金融、保险业会计制度的法人单位）实收资本24954.8亿元，比2008年末增加14233.9亿元，增长132.8%。其中，内资企业23608.5亿元，占94.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586.7亿元，占2.4%；外商投资企业759.5亿元，占3.0%。内资企业中，国有企业6012.7亿元，占24.1%；联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14617.9亿元，占58.6%；私营企业2858.7亿元，占11.5%（详见表11）。

表1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亿元）	比重（%）
合计	24954.8	100.0
内资	23608.5	94.6
国有	6012.7	24.1
集体	45.0	0.2
股份合作	38.3	0.2
国有联营	1.4	0.01
集体联营	0.2	0.001

续表

国有与集体联营	0.9	0.004
其他联营	0.9	0.004
国有独资公司	1114.8	4.5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115.2	24.5
股份有限公司	7384.4	29.6
私营独资	38.7	0.2
私营合伙	270.0	1.1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2435.6	9.8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114.5	0.5
其他	35.9	0.1
港澳台商投资	586.7	2.4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218.0	0.9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	8.4	0.03
港澳台商独资	298.7	1.2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1.7	0.2
其他港澳台商投资
外商投资	759.5	3.0
中外合资经营	378.4	1.5
中外合作经营	28.0	0.1
外资企业	330.5	1.3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2.3	0.1
其他外商投资	0.3	0.001

五、个体经营户

2013年末，我区个体经营户5.3万户，比2008年末减少0.3万户，减少5.4%。个体经营户主要集中在以下5个行业：批发和零售业37578户，占71.2%；住宿和餐饮业6391户，占12.1%；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5151户，占9.8%；制造业1257户，占2.4%；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70户，占1.5%。

个体经营户共有从业人员11.0万人，比2008年末减少0.8万人，减少6.8%。其中，批发和零售业6.7万人，占61.1%；住宿和餐饮业2.3万人，占20.5%；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3万人，占11.5%；制造业2411人，占2.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444人，占1.3%（详见表12）。

表 12 个体经营户基本情况

	户数 (户)	比重 (%)	从业人员 (人)	比重 (%)
合 计	52763	100.0	110169	100.0
按产业分				
第二产业	1577	3.0	3088	2.8
第三产业	51186	97.0	107081	97.2
按行业分				
制造业	1257	2.4	2411	2.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8	0.03	41	0.04
建筑业	402	0.8	821	0.7
批发和零售业	37578	71.2	67321	61.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1	0.5	695	0.6
住宿和餐饮业	6391	12.1	22595	20.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9	0.6	459	0.4
房地产业	15	0.03	64	0.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70	1.5	1444	1.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9	0.2	258	0.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	0.02	22	0.0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5151	9.8	12632	11.5
教育	110	0.2	535	0.5
卫生和社会工作	98	0.2	278	0.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52	0.5	593	0.5

六、中小微企业

2013 年末, 全区共有中小微企业法人单位 12.1 万个^[注四], 占全部企业法人单位的 97.2%; 从业人员 133.8 万人, 占全部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的 65.5%。

在全区 12.1 万个中小微企业法人单位中, 2013 年有经营活动的中小微企业法人单位 9.3 万个^[注五], 占全部有经营活动企业法人单位的 97.0%; 从业人员 125.9 万人, 占全部有经营活动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的 64.2 %; 资产总计 3.4 万亿元, 占全部有经营活动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的 26.0%; 利润总额 776.3 亿元, 占全部有经营活动企业法人单位利润总额的 45.8% (详见表 13)。

表 13 2013 年按行业分组的有经营活动的中小微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企业个数 (个)	从业人员 (人)	资产总计 (亿元)	利润总额 (亿元)
合 计	92808	1258502	33675.0	776.3
采矿业	7	392	7.1	-0.8
制造业	2165	111141	1882.2	84.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0	3269	39.9	-0.1
建筑业	1288	49332	1625.6	53.9
批发和零售业	32286	221825	5207.8	86.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0	17159	308.5	4.9
住宿和餐饮业	2742	77913	228.4	-6.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678	320636	3224.9	103.9
房地产业	1717	59049	4170.0	81.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012	186468	13759.8	235.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911	146109	2136.1	101.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13	8092	165.2	6.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490	24010	423.6	1.4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	278	1.2	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288	32829	494.9	23.3

[注一] 本公报涉及的法人单位数据、法人单位从业人员数据、法人单位资产总量等数据是北京市海淀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全部法人单位汇总数据。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计量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注二] 从业人员指从业人员期末人数（只有第六部分“中小微企业”中从业人员指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注三] 资产总量包含企业的资产总计和非企业的年末资产。

[注四] 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执行国家统计局《关于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按照国家统计局要求，53 铁路运输业、82 教育、83 卫生、7040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J 金融不划分规模，因此中小微企业法人单位数据中不含这 5 个行业数据，但全区企业法人单位数中包含该 5 个行业。

[注五] 有经营活动的中小微企业法人单位是指当年营业收入不为 0 的中小微企业法人单位。